

## 附件1

## 个人意外伤害保险业务年度经营数据

项目	保单件数 (万件)	原保险保费收入 (万元)	期末有效保险金额 (万元)	赔款支出 (万元)	
合计	0.0006	8.77243	1250	1.06	
销售渠道	一、公司直销	0.0005	8.74843	1250	1.06
	二、保险专业代理				
	三、保险经纪	0.0001	0.024	0	0
	四、银行类保险兼业代理				
	五、互联网企业代理渠道				
	六、其他兼业代理渠道				
	七、其他渠道				

- 备注：1. 本表按年度统计，统计范围为上一年度开展的个人意外险业务。  
2. 保单件数指上一年度销售的个人意外险保单件数。  
3. 期末有效保险金额为上一年度末的有效保险金额，保险金额按保单签订的最高给付额统计。  
4. 赔款支出为再保后数据。  
5. 本表自2023年起每年披露，首次披露时间为2023年4月30日前。

典型案例：

被保险人于 2022 年年初于我司投保一年期《旅行人身意外伤害保险》，扩展承保《附加意外伤害医疗费用及紧急医疗费用保险条款》，2022 年年中于旅行期间因意外摔倒致左侧股受伤接受门诊治疗，客户治疗结束后向我司报案提交索赔资料，10 日内我司结案，门诊治疗费用扣除免赔后我司全额支付。